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月20日，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辰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笔投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自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金辰股份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一、公司前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12日在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丰支行开通了定期存款账户，转存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2020年8月19日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办理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业务，转存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提前收回营口银行理财存款中的本金4,000万元，并收到存款收益40833.33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于2020年8月12日在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丰支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剩余本金1,000万元、8月19日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购买的理财产品5,000万元均已到期，公司按期收回本金和收益，协议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资金到账日期	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获得收益（万元）
1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丰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000	2021.2.20	1,000	22.827778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2.10	5,000	70.719178

注：兴业银行理财资金为2021年2月10日到期自动转回募集账户；营口银行理财资金为柜台办理转回募集账户。由于春节假期，兴业银行理财资金转回募集账户银行回单于2021年2月20日打印；营口银行理财资金于2月20日柜台办理转回，2月13日-2月20日按活期利率0.35%计算利息。

三、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不含本公告披露收回的募集资金6,000万元）为人民币3,000万元。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